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文件

潼水许可〔2025〕36号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关于潼南区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取水工程取水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市潼南区移民工作管理站：

你单位递交的潼南区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取水许可申请和“潼南区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收悉，经审核，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规定要求。根据《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取水

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60 号)、《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34 号)、《重庆市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渝府令第 158 号)相关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对潼南区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取水工程取水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如下:

一、基本情况

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位于潼南区崇龛镇老店村 1 组,于 2023 年建设,设计灌面 437.2 亩,有效灌溉面积 437.2 亩,项目取水口位于东经 105°34'15",北纬 30°09'54",取水水源为琼江丛刊水库,采用岸边式泵房取水,实行泵站两级提水,总功率为 28.5kw,总扬程 66m。其中一级站装机 1 台,功率 10kw,扬程 16m,设计流量为 77.65m³/h,二级站装机 1 台,功率 18.5kw,设计扬程 50m,设计流量为 77.65m³/h。

二、取水量及取水方式

根据“潼南区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技术审查意见(见附件),同意潼南区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从丛刊水库取水。

取水方式为提水,年取水量为 12.96 万 m³。

三、取水水源可靠

依据“报告书”,丛刊水库来水量丰富,供水保证率可

达到 75%的要求。在优先保证现有取用水户取水的情况下，丛刊水库可满足本工程 12.96 万 m³ 取水水量的要求。

琼江丛刊水库水质为Ⅲ类，取水水源水质满足本工程取水水质的要求

四、退水方式

本工程退水主要为施工期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及运行期灌溉回归水。施工期基本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旱厕搜集，供附近施肥，不外排。运营期根据灌区分布，灌溉的退水分散排入姚市河。

五、取退水影响

原则同意本工程取退水对基本生态用水、水功能区、第三方取用水户影响较小的结论。

六、节水评价

原则同意“报告书”对节水评价范围、现状节水水平及节水潜力分析、主要节水目标、节水指标等符合性分析。

七、取供水计量

你单位应当组织安装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质量标准的取（退）水计量和在线监测设施，本工程提出的节水设施、计量和监测设施等应与本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计量和监测设施投入使用后，应定期进行检定或者校核，保证设施正常使用和量值的准确、可靠；落实并安装数据传输设施，确保工程取（退）水计量信息的系统接入。

八、取水工程（设施）核验

本工程竣工试运行满 30 日后，应在 60 日内向水利局报送取水工程（设施）竣工验收材料，经水利局验收合格并核发取水许可证后，方可正式取水运行。

九、其他要求

（一）若本工程的建设规模、取水地点、取水量和取水用途等发生变化，应重新进行水资源论证，重新申请取水。

（二）本取水许可申请批准后 3 年内，若取水工程未开工建设，或者本工程未取得相关部门审核或核准，本取水许可申请审批文件自行失效。

附件： 潼南区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水资源论证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14 日印发

附件

潼南区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 专家审查意见

2025年4月15日，潼南区水利局组织召开了《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以下简称《报告》)的专家审查会。潼南区水利局、重庆市潼南区移民工作管理站(业主单位)、重庆顺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和特邀专家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听取了业主单位关于建设项目情况的介绍和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审查意见：

一、项目背景

2023年10月24日，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了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位于崇龛镇潼南区崇龛镇老店村1组，为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提水灌溉工程、道路改扩建工程，以及山坪塘整治工程。本次水资源论证建设内容为一处灌区，灌区种植物均为玫瑰，设计灌面437.2亩，有效灌溉面积437.2亩，设计年取水量为12.96万 m^3 。项目采用提灌站两级提水，总功率为28.5kw，总扬程66m。其中一级站装机1台，功率10kw，扬程16m，设计流量为77.65 m^3/h ，二级站装机1台，功率18.5kw，设计扬程50m，设计流量为77.65 m^3/h 。

二、水资源论证等级及范围

《报告书》论证等级确定为三级基本合适。

《报告书》将本次项目水资源开发利用分析范围确定为潼南区水资源五级分区-琼江沿岸区，其行政区划面积489.5 km^2 。本次项目取水水源论证范围确定为潼南丛刊水库大坝上游琼江流域，集雨面积为2398 km^2 ；本项目取水影响范围定为潼南区水资源五级分区-琼江沿岸区，该区域包括了崇龛镇、柏梓镇、太安镇田家镇、塘坝镇、新胜镇，总区划面积489.5 km^2 ；退水影响论证范围为本项目灌区范围以及及姚市河取水口位置至汇入琼江河口段范围，退水影响范河段长度约为4.9km。

《报告书》确定的分析范围、取水水源论证范围、取水影响范围和退水影响范围基本合适。

三、现状水平年和规划水平年

《报告书》确定的现状水平年为2023年，规划水平年为2030年，基本合适。

四、水资源状况及其开发利用分析

《报告书》对区域水资源量及其时空分布、水资源质量、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和存在问题的分析基本合理。

五、节水评价

根据现状供用水节水水平及节水潜力分析，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考虑了设计水平年的节水要求，需水预测、可供水量及水资源配置方案等成果基本符合相关规程规范及节水要求。重庆市未制定玫瑰等花卉作为用水定额，本次论证用水指标合理性分析采用《云南省用水定额》花卉作物用水定额，花卉净灌溉用水定额为228.75-258.75m³/亩，本项目灌溉用水指标为252m³/亩，满足云南省花卉灌溉用水定额要求。因此，本项目用水指标满足重庆市用水合理管理要求。

六、建设项目取水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要求，同时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需要。2030年潼南区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为2.6361亿m³，现状年2023年潼南区实际用水总量为1.3311亿m³，至规划水平年仍有1.305亿m³的剩余空间。五级水资源分区琼江沿岸区2023年规划用水5704万m³，2030年规划用水6480万m³，崇龛镇老店村玫瑰谷产业转型升级项目水取水量新增取水量12.96万m³/a，新增用水占比约为1.7%。

本项目用水合理性分析基本合理。

七、取水水源可靠性论证

《报告书》选择赵家祠水文站为参证站，从刊水库大坝断面多年平均径流量11.71亿m³，经从刊水库径流调节计算在优先考虑居民生活用水要求的情况下，从刊水库来水量丰富，满足本项目75%供水保证率要求。琼江从刊水库水质较好，满足本项目取水水质要求。本项目取水口有足够水深，满足取水口取水水位要求，取水口设置基本合理。

《报告书》提出的本工程取水水源可靠的结论基本可信。

八、取退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充分考虑了原有取用水户取水情况及基本生态用水，工程取水对区域水资源、水功能区、水生态系统、第三者影响较小。本项目取水口所在河段，河岸稳定，姚市河河段比降平缓，上游无大型取排水口，从水量、水质、取水水位方面来看，项目取水都具有很高的可行性和可靠性，取水水源、取水口设置合理。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少量退水经沉淀后散排；运营期位灌溉用水，灌区退水对环境
影响较小；灌区管理人员生活污水水量较小，经统一收集至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业施肥，
不直接外排，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报告书》提出的本项目取退水对水功能区、第三方取用水户影响较小的结论基
本可信。

九、水资源保护措施

《报告书》提出的运行期水环境保护措施、取水计量方案、水源水质污染环境风
险及防护措施、水污染事件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等措施基本可行。

十、结论与建议

《报告书》提出本项目年取水12.96万 m^3/a ，取水量基本合理。建议加强对水源水质
的巡查、灌溉管网的检漏工作，保证项目的取用水安全。

专家组组长：崔北京
2021 年 4 月 28 日